名　　称： 教育部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提升区域职业教育发展动能打造品质保定的实施意见
发文字号： 冀政字〔2021〕61号
主 题 词：
有 效 性： 有效

发布机构： 省政府办公厅
发布日期： 2021年11月04日
主题分类： 科技、教育

教育部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提升区域职业教育发展动能打造品质保定的实施意见

2021年11月04日 【字体： 大 中 小】

教育部各司局、各有关直属单位，河北省保定[illegible]

着力打造文化精神传承高地、全面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打造职业教育改革创新亮点和职业教育国际品牌，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市域职业教育改革新模式、新样板。

一、提高技术技能人才供给质量，打造人才保定

1.提升职业教育整体办学水平。启动保定职教园区建设，全面提升市区职业教育承载力和办学水平。全力实施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illegible]市、县（市、区）政府持续加大中等职业[illegible]

本科层次职业大学。加快推动保定学院、河北金融学院等普通本科院校向应用型本科转型发展。

2.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推进职普融通发展，支持保定市开展职普融通创新改革试点，建立中职学校、技工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探索逐步打破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学籍限制，允许符合条件的中职与普通高中学生学籍互转。探索整合中职学校和技工学校教育教学资源，统一支持政策，实现资源与政策共享。支持保定市继续实施“3+2”中高职贯通培养，引导扩大专科高职学校分类招考的比例。支持保定市优质中职学校[illegible]育基地，为普通中小学开展职业启蒙、职业认知、职业体验与劳动技术教育提供条件和支持。

3.推动职业教育特色集群发展。适应保定加快构建“一核一廊一区一带”发展格局，推动[illegible]域职业教育集约高效联动发展。推进[illegible]等九县职教[illegible]协作区、唐县等五个邻近县职业学校专业整合，促进区域职业学校协作式发展。支持保定市面向县域中医药、康养等特色产业，建设2-3所特色高职学校。面向保定北部京雄保科技创新走廊人才需求，以中心城区、涿州、高碑店、定兴等为支点，重点服务数字经济、先进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电[illegible]

[illegible]级发展带，以涞源、易县、涞水、曲[illegible]

[illegible]管理等灵活多样的分配形式和分配办法，所需资金不纳入绩效工资总量管理。实施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每年选派一批骨干教师赴省内及京[illegible]

[illegible]职业学校访学交流。在保定市大中型企业成立10家左右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设立教师企业实践岗位，落实教师5年一周期的全员轮训制[illegible]

[illegible]工执作模块化教学，实施职业学校高[illegible]

[illegible]“双师型”教师占比不低于50%。打造10-15个市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成3-5个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争创1-2个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二、构建区域产教深度融合新格局，服务智造保定

5.优化产教融合发展机制。[illegible]

育集团实体化运作，支持辖区内3个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推进京津冀共建职业教育集团。依托规模企业，打造1-2个产教融合集团，培育2-3家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建立一批覆盖主要专业领域的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依托区域内国有企业、大型民企力争建立10个左右示范性流动站。力争建设3个左右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依托保定深圳高新技术科技创新产业园、新发地高碑店农副产品物流园、保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保定国家大学科技园等产业园区，遴选3-5个产教融合示范园区，每个示范园区至少培育5家以上的产教融合型企业。统筹保定